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11月28日召开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展期的议 案》,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1、关联交易的事项

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》。北京中科信控创新创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(以 下简称"中科信控")向公司提供人民币13,000万元借款,借款期限为自实际借 款之日起12个月。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关联 方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69)。

截至目前公司已累计偿还本金3,000万元和2024年度的借款利息,因公司经 营需要,剩余10,000万元借款拟向中科信控办理借款展期。

2、关联关系说明

中科信控为公司控股股东,且公司董事担任中科信控董事,因此中科信控为 公司关联法人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有关规定,中科信 控向公司提供借款事项构成关联交易。

3、审议情况

2025年11月28日,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关联方 向公司提供借款展期的议案》,关联董事王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:独立董事已召 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 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,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中科信控 将回避表决。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 大资产重组,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。

二、关联方的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

名称: 北京中科信控创新创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类型: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: 王钊

注册资本: 500 万元

住所: 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路 18号 C座 9层 C910

经营范围:一般项目: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;计算机系统服务;软件开发;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;环保咨询服务;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;数据处理服务;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;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;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;软件销售;电子产品销售;电子元器件批发;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;云计算设备销售;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;会议及展览服务;企业管理咨询;市场调查(不含涉外调查);社会经济咨询服务;广告发布;广告设计、代理;广告制作;非居住房地产租赁;物联网技术研发;物联网技术服务;物联网应用服务;信息系统集成服务。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许可项目:互联网信息服务;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(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)

2、主要股东:中科信控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,持股 35%;济南中谷智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,持股 30%;济南创智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,持股 20%;北京中科泓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,持股 15%。

实际控制人:无

3、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:

单位:元

项目	2025年1-9月/2025.9.30	2024 年度/2024.12.31
资产总额	539, 173, 517.91	527, 989, 853.66
净资产	489, 482, 133.26	490, 735, 515.41
营业收入	5, 062, 631.49	26, 717, 131.25
净利润	-1, 253, 382.15	7, 984, 888.70

4、中科信控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,不存在重大诉讼和仲裁,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借款利率合理,有效提高了公司融资效率。

四、借款协议的主要内容

甲方: 北京中科信控创新创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乙方: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

- 1、借款展期金额: 10,000万元
- 2、借款展期期限:借款期限延长至2026年1月6日
- 3、借款展期利率: 利率4.5%

五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事项旨在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资金支持,有利于 拓宽公司融资渠道,提高公司融资效率,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上述借款无需公司 提供担保,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与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

除本次交易外,中科信控还提供给公司650万元无偿借款。

七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

经核查,我们一致认为: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保证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,我们一致同意此次事项,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;
- 2、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;
- 3、《借款协议之补充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8日